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种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6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财务报表.....	2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9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新工集团	指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南京市国资委	指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 新工 K1	指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品种一)
25 新工 K2	指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品种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新工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New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NII
法定代表人	王雪根
注册资本（万元）	458,487.93
实缴资本（万元）	458,487.93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njnii.com.cn/
电子信箱	njxgjt@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姚兆年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
电话	025-89698630
传真	025-89698635
电子信箱	13813915482@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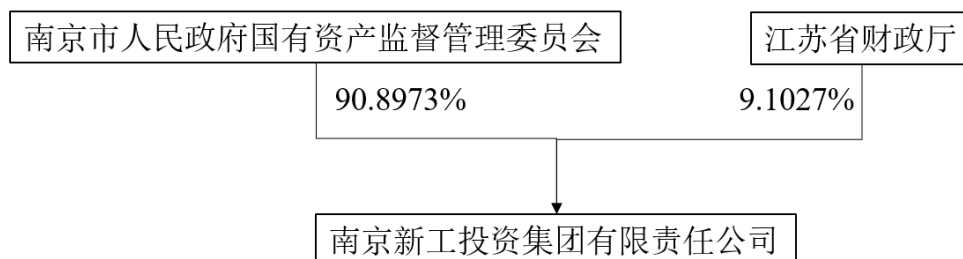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8973%，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8973%，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	变更人员名	变更人员职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型	称	务		间	成时间
董事	洪磊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4 月	-
董事	殷建新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4 月	-
董事	胡志刚	外部董事	任职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董事	奚建平	外部董事	任职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董事	贾晨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贾晨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0 月	-
监事	邢文范	监事	取消监事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7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4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雪根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雪根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肖玲、徐家明、骆敏舟、胡志刚、奚建平

发行人的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肖玲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姚兆年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志虹、陈翀、王成君、洪薇、韩冬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品牌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分为医药业务、装备制造、化纤业务、珠宝业务和其他业务。

（1）医药业务

公司医药业务板块根据其主营业务性质分为两部分：医药流通及医药制造。医药流通部分主要经营主体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及其子公司、福建东南医药有限公司、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等；医药制造部分主要经营主体为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及其子公司。

（2）装备制造

公司装备制造板块生产经营主体主要有南京工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南京二机齿轮机床有限公司等，主要产品由机床工具、电工电器、通用机械和滚动元部件四大业务板块组成。

（3）化纤业务

公司化纤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为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 PET 发泡材料、莱赛尔纤维及粘胶短纤的生产。PET 发泡材料生产经营主体是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莱赛尔生产经营主体是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粘胶短纤生产经营主体为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产品主要有 PET 发泡材料相关产品，“兰赛尔”牌莱赛尔纤维，“金羚”牌粘胶短纤。

（4）珠宝业务

公司珠宝业务主要生产经营主体为江苏宝庆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在南京区域拥有 20 家直营店，并在江苏、安徽、山东等地开设了 200 多家品牌加盟门店。宝庆珠宝主要通过交易所批量采购金、银等原材料，并自主设计委外加工成金银饰品销售给客户，并通过加工费等获取利润。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主要为安保、资产运营管理等，其经营主体主要有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金盾押运护卫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整体来看，公司作为南京市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公司，规模优势明显，经营多元化、产品品种丰富，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市场竞争力较强。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医药流通行业

国家陆续推行“两票制”、“营改增”、“带量采购”、新版 GSP 等政策，客观上推动了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提升了行业的集中度。2020 年初，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药品流通市场波动较大，整体处于下行趋势，因防疫产品需求增加，带动零售市场销售规模有所扩大。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企业陆续复工复产，医疗秩序逐步恢复正常，全年医药商品销售总额得以实现增长，但增速大幅放缓。在政府加大医药卫生投入和居民健康消费需求升级的背景下，受益于“全民医保”、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疾病谱变化、慢性病需求增大、人均用药水平提高以及大众消费升级等利好因素，药品流通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同时，以“医药分开”为导向的医改政策给药品零售业务带来巨大的增量市场。随着我国药品流通体制改革的深入，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势头良好。特别是近十年来，国家加大医疗卫生投入和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保障制度刺激了市场需求增长。两票制、带量采购等医药政策相继落地实施，互联网信息技术发展带来的居民消费习惯转变，政策与技术双向驱动，药品流通行业呈现集中度提升、渠道下沉、供应链数字化的趋势。由于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

（2）医药制造行业

医药制造行业是国家重要产业之一，与国计民生息息相关，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近年来，我国医疗体系改革持续推进，多项重磅举措相继出台和实施，进一步深化医疗、医保和医药联动改革，国家支持新药研发、鼓励创新的导向鲜明。受疫情影响，2020 年医药制造企业短期承压，逐季环比好转，全年营收和利润同比实现正增长，2021 年我国经济复苏趋势良好，医药制造业经营业绩得到快速恢复。从发展趋势来看，人口老龄化、居民收入水平提高以及城镇化等因素保证了我国医药制造行业刚性需求的稳步增长，加之医疗改革和国家政策的不断深化推进，行业发展前景保持良好。

医药制造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我国社会经济不断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城镇化速度也不断加快。城镇化使得人们医疗保健意识增强、医疗服务便利性提高，从而促进医药需求。同时，由于医疗保健支出与年龄呈正相关性，在中国老龄化趋势明显的情况下，药品需求始终具备刚性特征。而新医疗体制改革中，国家加大医保投入，医保扩容亦刺激了抑制的医药需求，促进我国医药制造行业不断发展。

金陵药业是该公司医药制造领域的核心运营主体，主要业务为药品生产、销售与医疗服务等。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有：脉络宁注射液、琥珀酸亚铁片（速力菲）、香菇多糖注射液等。其中“脉络宁注射液”工艺方法被列入《国家秘密技术项目目录》（中成药部分），密级为秘密。拥有“脉络宁注射液”的相关发明专利，并被列入新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金陵药业的速力菲、香菇多糖注射液、明胶海绵等产品的市场份额领先。金陵药业医疗服务板块主要是由宿迁医院（三甲综合医院）、仪征医院（二甲综合医院）、安庆医院（二甲综合医院）提供的专业医疗服务以及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四星级养老机构）提供的康养服务组成，未来金陵药业拟通过继续拓展医康养服务业务，提升自身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

（3）化纤行业

粘胶纤维行业经历了长时间的低价周期，竞争压力日益加剧，产能小、资金实力弱的企业在逐步退出，一批弱势企业相继被实力更强的大企业并购整合，行业龙头企业追求规模化效应以降低成本、扩大优势，粘胶纤维行业产能集中度不断提升。

新工集团化纤业务主要产品为粘胶短纤，属于再生纤维素纤维，其以棉或其它天然纤维素为原料，织品具有柔软、光滑、透气、染色靓丽、悬垂性良好等特点。2020 年中美经贸摩擦与互加关税对国内经济发展产生的实质性影响仍在延续，新年伊始爆发的公共卫生事件更拖累纺织化纤行业景气度严重下滑，纺织品出口萎缩，粘胶短纤下游企业开工率大幅下降，短纤销售价格持续下跌。

近年来，粘胶纤维行业经历了长时间的低价周期，竞争压力日益加剧，产能小、资金实力弱的企业在逐步退出，一批弱势企业相继被实力更强的大企业并购整合，行业龙头企业追求规模化效应以降低成本、扩大优势，粘胶纤维行业产能集中度不断提升。

南京化纤是该公司化纤板块主要经营实体，目前，南京化纤主要生产粘胶短纤产品，产能约 8 万吨/年。此外，南京化纤在建“年产 40,000 吨 Lyocell 短纤维项目”，该项目为新代绿色环保的再生纤维素纤维，较符合国家对生态环境的要求，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总规模为年产 20 万吨的生产能力，其中一期产能为年产 4 万吨。该项目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4.60%，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7.07 年（含建设期）。

此外，南京化纤积极拓展其他业务，于 2020 年 12 月以 3.89 亿元完成了对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越科”）51.91%股权收购，该项收购产生了 2.49 亿元商誉，并约定了业绩对赌安排及超额业绩奖励”。上海越科系国内首批研制出高性能 PET 结构泡沫产品并实现量产的厂商，其产品替代进口填补了国内空白，价格优势明显，在新材料领域具有先发优势且在行业内领先，但是由于经营策略调整滞后，PET 结构泡沫产品售价不达预期，整体经营压力较大。未来南京化纤拟通过新建 Lyocell 短纤维项目等实现未来利润的改善。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医药业务	568.71	528.56	7.06	84.84	565.17	525.28	7.06	86.81
高端装备制造业务	10.13	6.63	34.55	1.51	9.44	5.94	37.08	1.45
化纤业务	6.63	7.28	-9.80	0.99	4.74	5.25	-10.76	0.73
珠宝业务	67.45	65.22	3.31	10.06	53.22	50.84	4.47	8.17
其他业务	17.41	12.43	28.60	2.60	18.45	13.49	26.88	2.83
合计	670.33	620.12	7.49	100.00	651.02	600.80	7.7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医药流通	医药业务	568.71	528.56	7.06	0.63	0.62	0.00
黄金珠宝	珠宝业务	67.45	65.22	3.31	26.74	28.28	-25.95
合计	—	636.16	593.78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 2024 年度化纤业务营业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39.87%，主要是因为粘胶短纤营收增加 14,946 万元，PET 结构芯材营收增加 1,651 万元，莱赛尔纤维新产品营收 7,068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化纤业务营业成本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38.67%，一方面是因为粘胶短纤营收增加，营业成本相应上升；另一方面，莱赛尔纤维生产初期单位产品成本也较高。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新工集团以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为契机，树立“优强企业、活力新工”的整体愿景，努力实现全国副省级城市工业投资平台前三名的总体目标。

（1）规模效益

规模效益上，营业收入 2025 年达到 800 亿元，其中工业收入占比达到 12.5%，到 2025 年力争达到 100 亿元；利润总额 2025 年达到 30 亿元；资产总额 2025 年达到 1000 亿元，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60%；净资产收益率 2025 年不低于 6%。

（2）产业布局

全力打造“3+3”产业体系：到 2025 年，基本形成以新医药与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为核心，黄金珠宝、生产性服务业、未来新兴产业为特色的“3+3”产业体系。

提高重点子企业发展水平：南京医药保持行业前十，实现“批零协调、药械相长、适度延伸、数字赋能”统筹发展；金陵药业成为以高端研发制药为核心，拥有医、康、养一体化的大健康服务业态的综合性企业；南京化纤成为行业领先的新材料技术服务商和产品制造商；南京工艺成为国际一流的以滚动功能部件为核心的领军企业；二机齿轮成为拥有全系列齿轮机床核心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先正电子成为中高端电阻器等电子元器件行业的领军企业；江苏宝庆打造成为“时尚美丽品牌供应商”、黄金珠宝行业一流企业。

链主企业培育：在主业领域形成 3 家以上具有产业链引领能力的链主企业。

（3）科技创新

科技投入：研发经费投入增长率年均不低于 30%。科技载体：新增技术中心、工程中心等科技载体 5 个，在核心产业领域、产业环节参与 3-5 家新研机构或科研院所产业化合作项目，争取 1 个（含）以上的国家级创新平台或科技项目在集团内落地。

科技攻关：围绕产业基础高级化及产业链高端化，瞄准关键技术、关键原料、关键零部件，实施“挂牌揭榜”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完成新产品攻关 10 项，新技术攻关 10 项，新增产值过亿元产品 5 个，力争在“卡脖子”技术上取得突破。科研人才：积极对接“紫金山英才计划”，持续推进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年龄梯次合理、专业分布均衡的高素质科技创新人才。数字化转型：在集团总部打造数字驾驶舱，重点企业各完成 1-2 个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

（4）资本运作

投资规模：“十四五”期间投资规模不低于 200 亿元，其中基金投资不低于 50 亿元；累计管理基金规模达到 100 亿元。

并购投资：在 3 个核心产业领域，各完成至少 1-2 家控股型投资并购；在特色产业领域中，发展 3 家（含）以上重点企业。

企业上市：实现 3—5 家企业完成 A 股（含科创板）或新三板上市。

上市公司市值管理：3 家上市公司规划期内至少各完成一次再融资，重大并购不少于五次，市值合计不低于 200 亿元。

资产证券化：集团资产证券化率提升至 50%左右。

（5）资产经营

建设科创载体：围绕产业园区、城市硅巷、共性技术平台等建设，建成 3-4 家科创载体，引进 150 家左右企业，其中规上企业 20 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以上。

资产收益：创新资产经营手段（实现年租金收入递增 3%以上），五年内通过土地收储

实现收益 55 亿元。

土地开发利用：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推进南摩地块、江东南路地块的开发利用。

（6）深化改革

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持续推进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改革：全面完成新工集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中的改革任务以及《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实施方案》各项改革任务，并在此基础上持续深化改革；完成南京工艺“科改”试点改革工作任务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除必须全资控股的企业之外，商业一类二级企业全部完成混改，培育形成一批创新型混合所有制企业

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完成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控股上市公司、混合所有制企业和商业一类子企业全面引入职业经理人，并探索实施中长期激励；集团本部职能部门部分岗位实现市场化选聘工作。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未来资本支出较大及对外投资风险

未来三年，随着发行人重点项目的相继上马，在扩张企业规模、市场范围、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同时也对发行人资本性支出带来较大压力，可能将对发行人未来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30.26 亿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5.26 亿元，合计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 14.35%，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如果未来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将会给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解决措施：面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保证畅通的融资渠道以提高还本付息的能力；另一方面逐步降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占比，减少上述财务风险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方面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拥有独立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经营设备、土地、房产、商标、专利和专用技术，公司拥有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出资者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2、人员方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人事及薪酬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严格分离，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机构方面

公司按照《公司法》建立了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模式、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有董事会，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所有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

独立；董事会、各部门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机构设置完全分开。

4、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决策制度并据此编制年报，报审计、税务等有关部门备案。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账户，对其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支配权，在财务上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5、业务经营方面

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

为了实现公司资源配置的合理化，充分挖掘潜力，实现资源共享，提高使用效益，规范集团公司内部各公司间交易行为，客观反映各公司应取得的利益或应承担的成本费用，公司制定了《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本部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司制定的《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其关联交易均符合各自的相关程序和制度。

2、定价机制

在进行关联交易时，公司坚持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以保证交易的公平、合理；同时，公司通过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公司关联交易明确相关关联交易的标的、定价原则、交易额以及双方应遵循的权利和义务，以规范双方之间的交易。

3、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制定《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发行债券之前，通过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或认可的媒体披露当期所有发行文件；按照规定时间披露年报、半年报等信息；按要求披露企业重大事项；明确信息披露管理部门、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等相关流程。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1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
作为出租方租赁	0.2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0.6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0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 (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新工 K1
3、债券代码	242663.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 新工 K2
3、债券代码	242664.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2663.SH
债券简称	25 新工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和披露情况良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一、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下述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资信维持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资信维持承诺”的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上述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42664.SH
债券简称	25 新工 K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和披露情况良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一、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下述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资信维持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资信维持承诺”的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上述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执行。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文兵、吴丹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2663.SH/242664.SH
债券简称	25 新工 K1/25 新工 K2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 5 层
联系人	孙毅旻、宋越超

联系电话	025-83388070
------	--------------

（三） 资信评级机构☐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并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024 年 3 月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编写并发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子公司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决议，同意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主要影响如下：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累积影响数 (元)
董事会决议	资产总计	197,624,417.40
董事会决议	负债合计	39,739,127.84
董事会决议	股东权益合计	157,885,289.56
董事会决议	利润总额	29,477,591.68
董事会决议	净利润	27,673,431.36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78	-13.16	-
应收账款	应收医药业务对手方的货款	130.26	3.05	-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的投资	92.60	2.6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资	157.31	39.03	对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大幅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84.86	16.77	-	19.76
应收票据	11.94	4.54	-	38.02
固定资产	50.18	2.69	-	5.36
无形资产	8.71	0.55	-	6.31
投资性房地产	56.95	0.29	0.29	0.51
持有待售资产	0.93	0.68	-	73.12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57.31	3.35	-	2.13
合计	370.88	28.8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0.00 亿元和 47.6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7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45	5.08	25.53	53.60%
银行贷款	-	10.01	5.00	15.01	31.5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7.09	7.09	14.89%
合计	-	30.46	17.17	47.6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00 亿元，且共有 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34.42 亿元和 143.4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7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0.51	51.80	82.31	57.37%
银行贷款	-	42.15	9.69	51.84	36.1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2.24	7.09	9.33	6.50%
合计	-	74.90	68.58	143.4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814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5.00 亿元，且共有 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账款	84.02	76.82	9.37	-
其他应付款	84.03	84.08	-0.05	-
应付债券	51.80	35.71	45.05	发行 24 南京医药 MTN001、24 南京医药 MTN002 和南药转债。
长期应付款	61.64	65.60	-6.03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6.7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9.01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是	44.16%	医药流通	306.74	77.88	535.68	32.97
南京工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是	63.69%	通用设备制造	14.76	10.48	4.67	1.5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根据最新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政策要求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内容。

变更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包括总则、信息披露事务原则、管理部门、负责人和职责、应当披露的信息与披露标准、信息披露流程、内部信息管理规范、暂缓、豁免信息披露管理规范、档案管理和附则等章节。

上述修改对投资者权益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2663. SH
债券简称	25 新工 K1
债券余额	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为科创主体，故不适用。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有助于促进医药业务、装备制造和化纤业务领域发展。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2664. SH
债券简称	25 新工 K2
债券余额	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为科创主体，故不适用。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有助于促进医药业务、装备制造和化纤业务领域发展。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5 新工 K1 和 25 新工 K2 为可持续挂钩债券。该挂钩债券的 KPI 为“研发投入年度增加金额”。在这一 KPI 下，公司设立了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 SPT “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新工集团 2026 年度相较 2025 年度新增的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5,500 万元”。

25 新工 K1 和 25 新工 K2 设定利率调升机制，利率调升触发条件为若发行人未按约定实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则触发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即针对品种一（25 新工 K1）和品种二（25 新工 K2），未达到“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度相较 2025 年度新增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5,500 万元”的目标，则品种一存续期内后 1 个计息年度（2027—2028 年）和品种二存续期内后 3 个计息年度（2027—2030 年）票面利率上调 10BP。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或前往发行人办公场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进行实地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86,022,567.64	6,283,074,097.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77,788,088.16	11,950,079,174.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4,446,608.20	2,887,363,903.10
应收账款	13,025,592,547.15	12,640,292,281.83
应收款项融资	2,541,211,546.37	2,126,816,527.68
预付款项	942,622,147.11	965,820,162.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26,343,929.94	2,208,949,258.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05,416,514.99	7,024,156,831.98
合同资产	4,293,848.26	4,546,271.92
持有待售资产	93,137,752.05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0,795,430.18	100,342,222.22
其他流动资产	520,446,340.01	2,157,494,055.57
流动资产合计	48,158,117,320.06	48,353,934,786.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264,585.77	
长期股权投资	9,259,909,418.12	9,025,670,362.90

³ 因涉及前期差错更正，2023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按照 2024 年期初数填写。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31,041,892.92	11,314,716,229.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8,167,149.56	804,031,106.57
投资性房地产	5,694,919,500.00	5,314,161,497.00
固定资产	5,018,306,027.13	4,756,326,534.19
在建工程	993,869,883.96	1,170,513,73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19,616.42	1,339,812.9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830,213.47	307,250,301.66
无形资产	871,295,942.55	837,933,372.51
开发支出	18,437,891.78	-
商誉	149,481,581.79	223,252,863.11
长期待摊费用	245,056,569.54	168,440,68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147,661.82	883,711,81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8,521,754.47	871,922,578.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48,369,689.30	35,679,270,883.97
资产总计	89,906,487,009.36	84,033,205,67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72,801,823.35	2,434,725,955.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66,722,218.54	2,958,616,432.68
应付账款	8,402,221,584.92	7,682,207,102.41
预收款项	453,086,558.72	74,625,608.67
合同负债	335,807,423.23	150,813,106.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0,752,108.24	611,077,190.56
应交税费	646,910,879.60	590,408,189.12
其他应付款	8,403,356,079.61	8,407,955,54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546,756.99	51,806,779.9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9,633,274.21	4,025,261,441.88
其他流动负债	1,382,396,628.08	2,773,147,426.09

流动负债合计	29,533,688,578.50	29,708,837,994.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9,120,222.44	1,317,367,327.60
应付债券	5,179,789,646.10	3,571,056,666.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1,458,538.62	176,696,605.17
长期应付款	6,164,477,849.58	6,560,091,771.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46,680.00	4,621,620.00
预计负债	934,128.94	925,438.22
递延收益	304,015,546.22	324,203,32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9,874,550.36	2,550,666,01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232,887.24	177,368,78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49,250,049.50	14,682,997,554.32
负债合计	45,882,938,628.00	44,391,835,54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84,879,300.00	4,553,47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47,500,773.33	7,484,862,839.38
减：库存股	27,672,152.60	62,892,440.00
其他综合收益	4,259,839,991.97	2,209,342,033.39
专项储备	7,397,911.41	7,023,381.02
盈余公积	826,251,724.67	782,648,69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62,870,682.12	13,065,176,7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561,068,230.90	28,039,635,734.12
少数股东权益	12,462,480,150.46	11,601,734,38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023,548,381.36	39,641,370,12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9,906,487,009.36	84,033,205,670.32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59,471.63	4,762,40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75,000,000.00	4,03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21,709.19	180,637.85
其他应收款	1,908,148,053.10	2,127,721,005.21
其中：应收利息	18,296.70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90,273,664.3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5,575,841.14	100,342,222.22
其他流动资产	117,445,771.63	1,955,356,160.89
流动资产合计	7,471,950,846.69	8,221,362,431.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264,585.77	
长期股权投资	17,267,902,119.90	16,792,317,263.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6,747,148.17	4,255,584,848.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1,270,193.34	407,068,164.38
投资性房地产	150,615,217.76	163,630,660.88
固定资产	2,781,314.26	2,302,598.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742,244.23	56,853,22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522.66	311,30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255,896.15	469,001,32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719,679.24	504,669,18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51,422,921.48	22,651,738,580.84
资产总计	32,623,373,768.17	30,873,101,01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555,555.56	500,409,72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74,539.84	117,663.59
预收款项	5,014,799.12	42,704,761.9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916,295.61	11,326,656.09
应交税费	407,698.27	439,229.93
其他应付款	7,334,984,559.73	4,423,115,10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5,280,000.00	1,538,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4,0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410,233,448.13	7,020,433,13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354,166.67	
应付债券	508,390,000.00	2,554,26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50,347,934.39	2,102,601,69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518,812.16	460,587,85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6,610,913.22	5,117,454,548.27
负债合计	13,786,844,361.35	12,137,887,68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84,879,300.00	4,553,47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25,718,088.16	8,500,511,396.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3,726,817.69	-772,301,127.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6,251,724.67	782,648,696.87
未分配利润	5,743,407,111.68	5,670,879,86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36,529,406.82	18,735,213,32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623,373,768.17	30,873,101,012.13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033,184,289.12	65,102,109,027.94
其中：营业收入	67,033,184,289.12	65,102,109,027.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176,494,242.95	64,269,463,209.41
其中：营业成本	62,011,764,590.47	60,079,686,231.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9,561,336.69	215,898,953.61
销售费用	1,392,114,846.59	1,406,340,011.33
管理费用	1,632,791,000.46	1,671,657,061.47
研发费用	261,310,097.32	232,820,161.65
财务费用	648,952,371.42	663,060,790.35
其中：利息费用	502,499,673.29	557,267,961.42
利息收入	66,769,643.01	64,050,396.00
加：其他收益	90,570,438.27	112,879,838.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3,745,724.83	1,447,196,200.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2,617,441.75	746,289,569.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765,527.3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1,161,247.90	-504,174,157.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84,494.02	-92,009,805.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497,518.71	-135,390,02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269,523.77	4,855,031.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3,823,956.25	1,666,002,898.26
加：营业外收入	596,452,572.06	1,021,460,082.19
减：营业外支出	152,019,748.15	57,356,795.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8,256,780.16	2,630,106,184.51
减：所得税费用	754,487,316.64	503,415,224.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769,463.52	2,126,690,960.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769,463.52	2,126,690,960.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900,757.52	1,632,532,825.5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868,706.00	494,158,134.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0,037,910.95	164,642,513.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2,605,983.42	159,774,190.3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9,716,841.30	148,060,478.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190,970.96	-52,732,725.8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79,907,812.26	200,793,204.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889,142.12	11,713,711.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1,801.50	4,006,230.0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678.63	-977,146.3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0）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43,179,264.99	8,684,628.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31,927.53	4,868,323.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83,807,374.47	2,263,660,042.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4,506,740.94	1,736,452,930.4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300,633.53	527,207,112.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3,971,126.38	33,657,554.71
减：营业成本	13,336,544.04	13,015,443.12
税金及附加	2,807,915.30	2,624,444.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3,830,038.49	93,632,629.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451,611.81	163,241,445.48

其中：利息费用	162,583,297.82	169,959,102.21
利息收入	9,364,984.61	7,039,720.29
加：其他收益	140,356.00	5,366,03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952,469.81	1,265,025,13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3,826,237.39	620,973,160.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0,000.00	24,6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90,808.14	33,016.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0,378,650.69	1,056,167,778.84
加：营业外收入	2,232,940.15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6,912,000.00	9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699,590.84	1,057,267,778.84
减：所得税费用	29,669,312.88	16,163,70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30,277.96	1,041,104,073.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30,277.96	1,041,104,073.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425,690.05	195,313,069.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425,690.05	195,313,069.5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2,346.15	-52,663,807.1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9,983,343.90	247,976,876.7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604,587.91	1,236,417,142.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490,043,615.03	71,632,487,726.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80,567.63	54,073,36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3,079,243.35	6,723,209,75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25,603,426.01	78,409,770,84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35,141,944.22	61,181,557,112.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297,208.08	4,090,941,60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4,934,118.10	1,548,919,91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319,261.48	8,710,923,72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4,692,531.88	75,532,342,36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910,894.13	2,877,428,48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1,916,395.42	9,511,604,441.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9,024,844.80	918,751,88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593,202.29	37,527,06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62,992.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6,144,621.94	13,029,636,58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58,679,064.45	23,508,882,96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8,557,111.58	1,198,780,40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27,584,633.99	10,265,380,780.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5.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5,792,948.46	13,067,251,21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11,934,694.03	24,531,415,62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55,629.58	-1,022,532,65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068,197.34	494,093,28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24,018,197.34	130,093,28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52,453,787.01	21,146,448,464.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522,866,500.00	8,499,425,528.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14,330.18	217,680,75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3,402,814.53	30,357,648,038.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16,555,907.58	30,013,232,15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6,971,620.22	1,321,860,089.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7,892,716.50	245,111,36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62,831.95	206,975,01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2,290,359.75	31,542,067,257.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887,545.22	-1,184,419,218.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023.42	-23,37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8,935,742.75	670,453,23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9,788,233.87	5,209,334,99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8,723,976.62	5,879,788,233.87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3,432,330.99	4,906,026,80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3,432,330.99	4,906,026,80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74,184.68	52,336,95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26,807.28	18,689,05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53,791.51	4,265,745,33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054,783.47	4,336,771,34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377,547.52	569,255,45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60,000.00	26,349,116.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4,083,941.90	754,623,52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14,347.03	5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250,212.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55,074,731.58	10,764,07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61,083,232.64	11,545,096,142.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843,665.09	298,500,74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48,917,500.76	867,839,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5,021,000.00	10,607,618,164.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9,782,165.85	11,773,958,01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958,698,933.21	-228,861,869.91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50,000.00	1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050,000.00	1,6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431,547.80	528,309,3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9,431,547.80	2,028,309,3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381,547.80	-348,309,3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7,066.51	-7,915,79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2,405.12	12,678,20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59,471.63	4,762,405.12

公司负责人：王雪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兆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